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20日
- 2、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及视频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 3、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2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云平
- 5、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胡云平、李韵、胡欣睿、余剑锋、谢非、刘颖。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资金使用成本。上述事项的实施，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制定了规范的操作流程。因此，同意

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聘任王峥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各项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0日